

证券代码：300501

证券简称：海顺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2-008

##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林武辉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17日以电话、微信、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于2022年1月21日在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大会议室召开，采取现场会议加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3、本次董事会应到7人，现场会议出席董事5人，分别为林武辉、朱秀梅、林秀清、黄勤、庞云华，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2人，分别为夏宽云、马石泓。

4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林武辉先生主持，全体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；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进行了考核，并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，认为：公司经营业绩、激励对象及其个人绩效考核均符合公司《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的相关规定，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，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解除限售相关手续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《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1 月 21 日